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3月28日，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山东省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罗七路管理中心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25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孙松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置入资产2021年末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置入资产2021年末减值测试报告》是公司根据与交易对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履行必要的减值测试程序后编制，测试结果合理、公允地反映了标的资产的减值测试结论；公司减值测试程序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以及相关协议的约定进行，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核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28日